

余光中 著

天涯情旅

余光中至情至爱散文集

樽中月影，或许那才是你的故乡，常使你一生痴痴地仰望

余光中 著

天涯情旅

余光中至情至爱散文集

中国工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天涯情旅：余光中至情至爱散文集 / 余光中著. —北京：中国工人出版社，2007.1

ISBN 978-7-5008-3780-0

I. 天... II. 余... III. 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146018 号

出版发行：中国工人出版社

地 址：北京鼓楼外大街 45 号

邮 编：100011

电 话：(010) 62350006 (总编室)

(010) 82075964 (编辑室)

发行热线：(010) 62045450 62005042 (传真)

网 址：<http://www.wp-china.com>

经 销：新华书店

印 刷：北京欣舒印务有限公司

版 次：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：730 × 970 毫米 1/16

字 数：160 千字

印 张：18

定 价：25.8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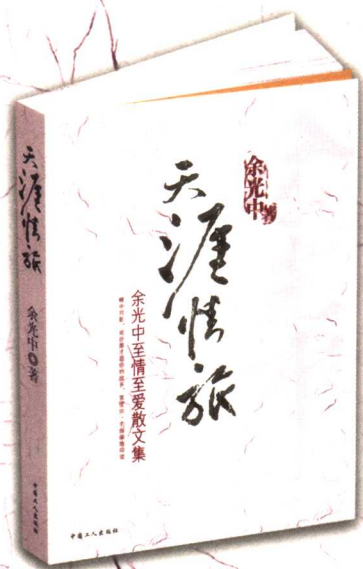
印装错误可随时调换

余光中

(1928—)，男，

祖籍福建永春，生于江苏南京。

著名诗人、散文家、教授。曾就读于金陵大学、厦门大学外文系，赴台后于台湾大学外文系毕业，后获美国爱奥华大学硕士学位。出版有散文集《高速的联想》、《左手的缪斯》、《记忆像铁轨一样长》、《凭一张地图》、《隔水呼渡》和《左手的掌纹》等数十种。其中，《听听那冷雨》和《我的四个假想敌》是其散文代表作。



责任编辑：罗启程 张海元

封面设计：



大象装帧设计工作室·朱雨

自序

余光中

我写散文，比写诗几乎晚了十年。当初动笔，不过当做“诗余”，原来无心插柳，后来竟自成荫，似乎赢得更多读者，以至近年在大陆出书，文集还多于诗集。但是另一方面，评者论我的作品，却是诗集多于文集。只能怪自己一心二用，变成练功走火，左手与右手竟有不同的掌纹。

我写散文虽然起步较晚，但是文路比诗路走得较稳，较快，也较早进入成熟之境。文路起步不久，少年气盛，我就奢言当代的散文需要革命了。

在《剪掉散文的辫子》一文中，我强调现代散文应该注意语言的密度、弹性与质料。后来我又对五四以来流行的小品文提出质疑，认为散文的格局不必自囿于小品，散文家也不妨发展重工业。小品文如果喜欢议论，容易变成杂文，如果一味抒情，就会变成所谓散文诗。一位散文家如果不能兼擅叙事与写景，只能凭空地、无端地主观抒情，作品就注定只会“蹶虚”，不能“落实”，更谈不上出虚入实、虚实相生。

天涯情旅

早年我写散文，有意超越当代的风气，在篇幅上要求摆脱鲁迅所嗤的“小摆设”，经营黄国彬所倡的“大品”。大品之大，不全在其长，更在其格局与气势。谁规定散文要谨守寸土，味之如橄榄，饮之如清茶？在风格上我不满当时的散文叙事潦草，写景空泛，既乏临场的实感，又无创新的音调；总之是感性稀薄。所以我认为散文不应该甘于屈居“次文类”，相反地，应该扩大而且加强：扩大格局，加强感性，并且取法于其他的文类，例如诗与小说，及其他艺术，例如音乐、绘画、电影。

当年我又发现，要达到这目的，五四以来的白话文就得倒回仓颉的风火炉里去，调整阴阳，重新炼起。中文的句法、文法、章法、节奏，以及修辞学习用的手法，似乎都可以换骨脱胎而金刚不坏。在《剪掉散文的辫子》里我说过：“在《逍遥游》、《鬼雨》一类的作品里……我尝试把中国的文字压缩、锤扁、拉长、磨砺，把它拆开又并拢，折来且叠去，为了试验它的质料、密度和弹性。”例如《鬼雨》有这么一段：

许多被鞭笞的灵魂在雨地里哀求大赦，

魑魅呼喊着重魑魅回答着重魑魅。

第二句在句法的常态上本该写成：“魑魅呼喊着重魑魅，魑魅回答着重魑魅。”但这么一来，文法就太顺了，句法也太板了。只留下一个“魑魅”，文法上它就身兼二职，不但上承“呼喊”成了受词，抑且下领“回答”变成主词，像是武侠在半空转身，不，转弯，速度之快，令人猝不及防。这就是风火炉里炼丹，超越了中文的“速限”。其实违规超速我当然不是初犯。李白早就如此了：

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，乱我心者今日之日多烦忧……抽刀断水水更流，举杯消愁愁更愁。

李白的诗在节奏上常是快板(allegro)，奇怪的是，我自举的“魑魅”一例是因减字而加速，李白却用加字来加速。连用两个“水”字，三个“愁”字，因重叠而流

畅。至于“日”字连用四次，且都放在重读的部位，更加势不可挡。如果删成“昨日弃我不可留，今日乱我多烦忧”，反而气弱了。这些可以“变速”的“弹性”，都是中文未尽开采的“能量”，只待巧于运“力”的作家去奏“功”。

是的，每隔一代，至少每隔五百年吧，中文的老凤凰就应该重投造化的炼丹炉里，去经历火劫，净化出一只新雏凤来。

我相信，纯用白话文可以写出一篇好散文来，但所谓白话文不应该止于白话，而也是一种“文”，是当年胡适所期待的“文学的国语”，正是“国语的文学”所赖的载体。所以我更相信，至少对我而言，最有效的文体应该使用最多元、最有弹性的语言。语言有弹性，才能左右逢源，变化多姿。

白话的语汇与句法当然是现代散文的基调，但是仅止于此不免单调，功力所及，不妨佐之以文言、俚语和适度的西化，加以熔铸，成为合金。白话的亲切、自然可以用文言的简洁、精练来调剂，一松一紧，一放一收，文章才有波澜，富于变化。所以无论是在创作、翻译或评论，我驱遣语言的原则常是：白以为常，文以应变，俚以见真，西以求新。我相信，散文的通才该是众体兼备的文学家。

我的抒情散文，包括小品与长篇，迄今已有一百五十篇。本书所选的文章，约占我在这些文类上总产量的三分之一强。

目 录

亲 情 篇

- 我的四个假想敌/ 3
山盟/ 9
鬼雨/ 19
日不落家/ 27
萤火山庄/ 35
两张地图,一本相簿/ 43

友 情 篇

- 尺素寸心/ 51
金陵子弟江湖客/ 55
朋友四型/ 65
送思果/ 67
思蜀/ 71
文章与前额并高/ 81

乡 情 篇

- 听听那冷雨/ 91
从母亲到外遇/ 97
石城之行/ 103
登楼赋/ 109

天涯情旅

地图/ 115

蒲公英的岁月/ 121

黄河一掬/ 129

羁旅篇

南半球的冬天/ 135

噢呵西部/ 141

凭一张地图/ 155

驶过西欧/ 159

德国之声/ 163

红与黑/ 173

山色满城/ 183

吐露港上/ 191

海缘/ 197

黑灵魂/ 209

重访西敏寺/ 217

人生篇

花鸟/ 223

牛蛙记/ 229

假如我有九条命/ 237

娓娓与喋喋/ 241

开你的大头会/ 245

九张床/ 249

催魂铃/ 255

逍遥游/ 261

记忆像铁轨一样长/ 267

九九重九,究竟多久? / 275

亲情篇

QIN QING PIAN

招魂的短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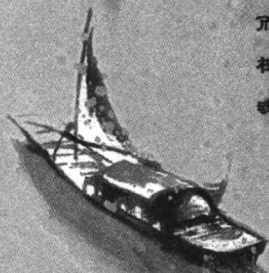
魂兮归来,母亲啊,东方不可以久留,
诞生台风的热带海,
七月的北太平洋气压很低。
魂兮归来,母亲啊,南方不可以久留,
太阳火车的单行道,
七月的赤道炙行人的脚心。
魂兮归来,母亲啊,北方不可以久留,
驯鹿的白色王国,
七月里没有安息夜,只有白昼。
魂兮归来,母亲啊,异国不可以久留。

小小的骨灰匣梦寐在落地窗畔,
伴着你手栽的小植物们。
归来啊,母亲,来守你火后的小城。
春天来时,我将踏湿冷的清明路,
葬你于故乡的一个小坟,
葬你于江南,江南的一个小镇。
垂柳的垂发直垂到你的坟上,
等春天来时,你要做一个女孩子的梦,
梦见你的母亲。

而清明的路上,母亲啊,我的足印将深深,
柳树的长发上滴着雨,母亲啊,滴着我的回忆,
魂兮归来,母亲啊,来守这四方的空城。



天涯
情旅



需要完

前 登 的 馬 院

前登的馬院，不單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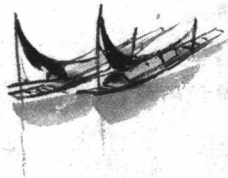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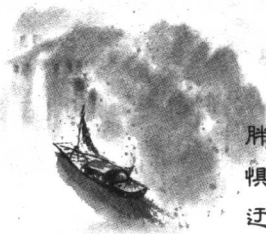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的，也是，我國著名



蘇 詩 集



我的四个假想敌，不论是高是矮，是胖是瘦，是学医还是学文，迟早会从我疑惧的迷雾里现出原形，一一走上前来，或迂回曲折，嘤嚅其词，或开门见山，大言不惭，总之要把他的情人，也就是我的女儿，对不起，从此领去。

我的四个假想敌

二女幼珊在港参加侨生联考，以第一志愿分发台大外文系。听到这消息，我松了一口气，从此不必担心四个女儿通通嫁给广东男孩了。

我对广东男孩当然并无偏见，在港六年，我班上也有好些可爱的广东少年，颇讨老师的欢心，但是要我把四个女儿全都让那些“靚仔”、“叻仔”掳掠了去，却舍不得。不过，女儿要嫁谁，说得洒脱些，是她们的自由意志，说得玄妙些呢，是因缘，做父亲的又何必患得患失呢？何况在这件事上，做母亲的往往位居要冲，自然而然成了女儿的亲密顾问，甚至亲密战友，作战的对象不是男友，却是父亲。等到做父亲的惊醒过来，早已腹背受敌，难挽大势了。

在父亲的眼里，女儿最可爱的时候是在十岁以前，因为那时她完全属于自己。在男友的眼里，她最可爱的时候却在十七岁以后，因为这时她正像毕业班的学生，已经一心向外了。父亲和男友，先天上就有矛盾。对父亲来说，世界上没有东西比稚龄的女儿更完美的了，惟一的缺点就是会长大，除非你用急冻术把她久藏，不过这恐怕是违法的，而且她的男友迟早会骑了骏马或摩托车来，把她吻醒。

天涯情旅

我未用太空舱的冻眠术，一任时光催迫，日月轮转，再揉眼时，怎么四个女儿都已依次长大，昔日的童话之门砰地一关，再也回不去了。四个女儿，依次是珊珊、幼珊、佩珊、季珊，简直可以排成一条珊瑚礁。珊珊十二岁的那年，有一次，未满九岁的佩珊忽然对来访的客人说：“喂，告诉你，我姐姐是一个少女了！”在座的大人全笑了起来。

曾几何时，惹笑的佩珊自己，甚至最幼稚的季珊，也都在时光的魔杖下，点化成“少女”了。冥冥之中，有四个“少男”正偷偷袭来，虽然蹑手蹑脚，屏声止息，我却感到背后有四双眼睛，像所有的坏男孩那样，目光灼灼，心存不轨，只等时机一到，便会站到亮处，装出伪善的笑容，叫我岳父。我当然不会应他。哪有这么容易的事！我像一棵果树，天长地久在这里立了多年，风霜雨露，样样有份，换来果实累累，不胜负荷。而你，偶尔过路的小子，竟然一伸手就来摘果子，活该盘地的树根绊你一跤！

而最可恼的，却是树上的果子，竟有自动落入行人手中的样子。树怪行人不该擅自来摘果子，行人却说是果子刚好掉下来，给他接着罢了。这种事，总是里应外合才成功的。当初我自己结婚，不也是有一位少女开门揖盗吗？“堡垒最容易从内部攻破”，说得真是不错。不过彼一时也，此一时也。同一个人，过街时讨厌汽车，开车时却讨厌行人。现在是轮到我来开车。

好多年来，我已经习于和五个女人为伍，浴室里弥漫着香皂和香水气味，沙发上散置皮包和发卷，餐桌上没有人和我争酒，都是天经地义的事。戏称吾庐为“女生宿舍”，也已经很久了。做了“女生宿舍”的舍监，自然不欢迎陌生的男客，尤其是别有用心的一类。但自己辖下的女生，尤其是前面的三位，已有“不稳”的现象，却令我想起叶芝的一句诗：

一切已崩溃，失去重心。

我的四个假想敌，不论是高是矮，是胖是瘦，是学医还是学文，迟早会从我疑惧的迷雾里现出原形，一一走上前来，或迂回曲折，嗫嚅其词，或开门见山，大言不惭，总之要把他的情人，也就是我的女儿，对不起，从此领去。无形的敌人最可怕，何况我在亮处，他在暗里，又有我家的“内奸”接应，真是防不胜防。只怪当初没有把四个女儿及时冷藏，使时间不能拐骗，社会也无由污染。现在她们都已大了，回不了头；我那四个假想敌，那四个鬼鬼祟祟的地下工作者，也都已羽毛丰满，什么力量都阻止不了他们了。先下手为强，这件事，该趁那四个假想敌还在襁褓的时候，就予以解决的。至少美国诗人纳什(Ogden Nash, 1902—1971)劝我们如此。他在一首妙诗《由女婴之父来唱的歌》(*Song to Be Sung by the Father of Infant Female Children*)之中，说他生了女儿吉儿之后，惴惴不安，感到不知什么地方正有个男婴也在长大，现在虽然还浑浑噩噩，口吐白沫，却注定将来会抢走他的吉儿。于是做父亲的每次在公园里看见婴儿车中的男婴，都不由神色一变，暗暗想道：“会不会是这家伙？”想着想着，他“杀机陡萌”(My dreams, I fear, are infanticide)，便要解开那男婴身上的别针，朝他的爽身粉里撒胡椒粉，把盐撒进他的奶瓶，把沙撒进他的菠菜汁，再扔头优游的鳄鱼到他的婴儿车里陪他游戏，逼他在水深火热之中挣扎而去，去娶别人的女儿。足见诗人以未来的女婿为假想敌，早已有了前例。

不过一切都太迟了。当初没有当机立断，采取非常措施，像纳什诗中所说的那样，真是一大失策。如今的局面，套一句史书上常见的話，已经是“寇入深矣”！女儿的墙上和书桌的玻璃垫下，以前的海报和剪报之类，还是披头，拜丝，大卫·凯西弟的形象，现在纷纷都换上男友了。至少，滩头阵地已经被入侵的军队占领了去，这一仗是必败的了。记得我们小时，这一类的照片仍被列为机密要件，不是藏在枕头套里，贴着梦境，便是夹在书堆深处，偶尔翻出来神往一番，哪有这么二十四小时眼前供奉的？

这一批形迹可疑的假想敌，究竟是哪年哪月开始入侵厦门街余宅的，已经

天涯情旅

不可考了。只记得六年前迁港之后，攻城的军事便换了一批口操粤语的少年来接手。至于交战的细节，就得问名义上是守城的那几个女将，我这位“昏君”是再也搞不清的了。只知道敌方的炮火，起先是瞄准我家的信箱，那些歪歪斜斜的笔迹，久了也能猜个七分；继而是集中在我家的电话，“落弹点”就在我书桌的背后，我的文苑就是他们的沙场，一夜之间，总有十几次脑震荡。那些粤音平上去入，有九声之多，也令我难以研判敌情。现在我带幼珊回了厦门街，那头的广东部队轮到我太太去抵挡，我在这头，只要留意台湾健儿，任务就轻松多了。

信箱被袭，只如战争的默片，还不打紧。其实我宁可多情的少年勤写情书，那样至少可以练习作文，不致在视听教育的时代荒废了中文。可怕的还是电话中弹，那一串串警告的铃声，把战场从门外的信箱扩至书房的腹地，默片变成了枪声，假想敌在实弹射击了。更可怕的，却是假想敌真的闯进了城来，成了有血有肉的真敌人，不再是假想的好玩的了，就像军事演习到中途，忽然真的打起来了一样。真敌人是看得出来的。在某一女儿的接应之下，他占领了沙发的一角，从此两人呢喃细语，囁嚅密谈，即使脉脉相对的时候，那气氛也浓得化不开，窒得全家人都透不过气来。这时几个姐妹早已回避得远远的了，任谁都看得出情况有异，万一敌人留下来吃饭，那空气就更为紧张，好像摆好姿势，面对照相机一般。平时鸭塘一般的餐桌，四姐妹这时像在演哑剧，连筷子和调羹都似乎得到了消息，忽然小心翼翼起来。明知这僭越的小子未必就是真命女婿，（谁晓得宝贝女儿现在是十八变中的第几变呢？）心里却不由自主升起一股淡淡的敌意。也明知女儿正如将熟之瓜，终有一天会蒂落而去，却希望不是随眼前这自负的小子。

当然，四个女儿也自有不乖的时候，在恼怒的心情下，我就恨不得四个假想敌赶快出现，把她们通通带走。但是那一天真要来到时，我一定又会懊悔不已。我能够想象，人生的两大寂寞，一是退休之日，一是最小的孩子终于也结婚之后。宋淇有一天对我说：“真羡慕你的女儿全在身边！”真的吗？至少目前我并不

觉得,自己有什么可羨之处。也许真要等到最小的季珊也跟着假想敌度蜜月去了,才会和我并存坐在空空的长沙发上,翻阅她们小时的相簿,追忆从前,六人一车长途壮游的盛况,或是晚餐桌上,热气蒸腾,大家共享的灿烂灯光。人生有许多事情,正如船后的波纹,总要过后才觉得美的。这么一想,又希望那四个假想敌,那四个生手笨脚的小伙子,还是多吃几口闭门羹,慢一点出现吧。

袁枚写诗,把生女儿说成“情疑中副车”;这书袋掉得很有意思,却也流露了重男轻女的封建意识。照袁枚的说法,我是连中了四次副车,命中率够高的了。余宅的四个小女孩现在变成了四个小妇人,在假想敌环伺之下,若问我择婿有何条件,一时倒恐怕答不上来。沉吟半晌,我也许会说:“这件事情,上有月下老人的婚姻谱,谁也不能篡改,包括韦固,下有两个海誓山盟的情人,‘二人同心,其利断金’,我凭什么要逆天拂人,梗在中间?何况终身大事,神秘莫测,事先无法推理,事后不能悔棋,就算交给 21 世纪的电脑,恐怕也算不出什么或然率来。倒不如故示慷慨,伪作轻松,博一个开明父亲的美名,到时候带颗私章,去做主婚人就是了。”

问的人笑了起来,指着我说:“什么叫做‘伪作轻松’?可见你心里并不轻松。”

我当然不很轻松,否则就不是她们的父亲了。例如人种的问题,就很令人烦恼。万一女儿发痴,爱上一个耸肩摊手口香糖嚼个不停的小怪人,该怎么办呢?在理性上,我愿意“有婿无类”,做一个大大方方的世界公民。但是在感情上,还没有大方到让一个臂毛如猿的小伙子把我的女儿抱过门槛。现在当然不再是“严夷夏之防”的时代,但是一任单纯的家庭扩充成一个小型的联合国,也大可不必。问的人又笑了,问我可曾听说混血儿的聪明超乎常人。我说:“听过,但是我不稀罕抱一个天才的‘混血孙’。我不要一个天才儿童叫我 Grandpa,我要他叫我外公。”问的人不肯罢休:“那么省籍呢?”

“省籍无所谓,”我说。“我就是苏闽联姻的结果,还不坏吧?当初我母亲从福